

证券代码：300652

证券简称：雷迪克

公告编号：2021-029

债券代码：123045

债券简称：雷迪转债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话通讯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仁荣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伟明先生、佟成生先生及许强先生已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在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沈仁荣先生所作的《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0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

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5,933.81 万元，较去年下降 5.67%；实现扣非净利润 5,278.83 万元，较去年下降 14.84%；营业收入 43,738.49 万元，较去年下降 5.4%；资产总计 129,496.62 万元，较去年下降 11.71%；净资产 95,962.34 万元，较去年增加 23.73%。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4,078,7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分红股。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同意公司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至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 2021 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事前认可，同意公司将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提交至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因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沈仁荣先生、董事於彩君女士为关联董事，故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和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各方面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实施。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意见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议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专项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2020 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 2021 年薪酬方案，原则上与 2020 年持平（2020 年薪酬详见 2020 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如公司员工整体调整薪酬，董监高薪酬亦做相应调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沈仁荣、於彩君、韩国庆、胡柏安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薪酬方案原则上与 2020 年持平（2020 年薪酬详见 2020 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如市场独立董事津贴整体普遍调整，亦做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吴伟明、许强、佟成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轮毂轴承和圆锥轴承装备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更好的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使用项目节余募

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共计 855.12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议案。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发行可转债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由未转股前 88,000,000 股增加至 94,080,115 股，注册资本相应增加至 94,080,115 元，公司拟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方可实施。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公司拟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相关条款，相关制度及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和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各制度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修订的制度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15、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0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及财务谨慎性原则，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其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在的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应收款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 2020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889.67 万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部分议案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一、 备查文件

- 1、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